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醫院管理局肝臟移植安排  
補充資料

## 背景

在一月二十一日委員會的會議上，委員討論了有關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肝臟移植安排。由於時間關係，委員會要求政府就委員在會議接近結束時表達的意見作書面回覆。

## 政府回應

2. 合併現時兩間肝臟移植中心和設立一個肝臟移植中央輪候名冊，不但可以確保器官得以公平分配，在手術質素（即手術後的死亡率及發病率）以及提供服務的成本效益方面，均能使病人的整體利益得到最佳保障。醫管局會密切留意肝臟移植的需求，並會在兼顧社區內其他醫護服務的需求下，制訂投放於肝臟移植服務的資源的優先次序。醫管局會就合併兩間肝臟移植中心的計劃，以及該局未來服務改革和理順安排與有關人士溝通。
3. 在決定合併兩間肝臟移植中心前，醫管局已充份考慮兩間大學的教學和研究需要。事實上，兩間大學的醫學院除了在肝臟移植外，在其他方面的臨牀教學和研究上亦有合作。在籌備合併兩間中心的過程中，醫管局會致力促進兩間院校在這方面的合作。
4. 正如醫管局在上述委員會會議解釋過，國際專家小組進行的檢討是屬於專業同儕的檢討，並不是由顧問進行的研究。專家編撰該份報告時，專家是明白到該報告最終是不會供公眾閱覽的。因此，醫管局不能公開該份報告供委員會參閱。為此，醫管局提供了一份報告撮要，詳情載列於附件。

## 國際專家小組檢討醫管局外科服務的跟進報告撮要

專家小組於 2000 年曾就醫管局手術服務進行檢討，指出有越來越多的證據顯示外科手術小組的手術質素及效果，即手術後的死亡率及發病率，與手術數量有直接關係。在過去 2 年，這項證據得到更多數據的支持，而目前已更確切的證據，顯示大型手術，如動脈手術、肝臟移植、心臟手術、創傷以及乳房、食管、胰臟及大腸癌的手術治療中，手術效果和進行手術的次數成正比例。

此外，專家們亦指出，手術次數只是決定效果的一項主要但並非唯一的因素。醫管局同時並需在安排服務網絡及提供服務時，兼顧成本效益。

雖然在 2002 年的首三季內，公立醫院已進行了 56 次換肝手術，但專家們留意到迄至 2001 年底香港進行換肝次數最多一年的數目為 60。瑪麗醫院的工作量一直持續較威爾斯親王醫院為高，而在 1997 年 1 月至 2002 年 9 月底的這段期間內，兩間醫院進行的肝臟移植手術總數分別為 199 及 44 宗。

專家們並留意到經過一段時間後，瑪麗醫院及威爾斯親王醫院兩間醫院的死亡率都有下降，並特別對瑪麗醫院 2001 及 2002 年的極低死亡率有良好的評價。

鑑於已有明確證據顯示換肝手術的工作量及成效有直接關係，所以換肝中心每年應該進行大量的移植手術。專家成員明白威爾斯親王醫院的外科醫生覺得他們的成績與其他中心比較，毫不遜色。不過，事實就是截至 2002 年時，該院進行最多手術一年的數目僅為 13 宗。專家們的意見是，一個手術次數僅達上述水平的單位，是難以延續的，而目前香港每年進行的移植手術總數，只可維持一個肝臟移植中心。專家們亦顧及香港（一如其他國家）在換肝方面的需求預測會上升，並且可能將來有可能需擴充移植服務及增加移植中心。不過，在目前階段，肝臟移植手術應集中於瑪麗醫院進行。